

2024年岳普湖县设备 购置项目

项目编号：SWZB(2024)-001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单位（盖章）：岳普湖县农业农村局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新疆盛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杭纭

联系电话：15276937554

联系地址：喀什市团结路西段21号201室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货物需求及参数技术要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编制内容及格式样表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024年岳普湖县设备购置项目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2024年岳普湖县设备购置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年04月28日12点00分（北京时间） 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WZB(2024)-001

项目名称：2024年岳普湖县设备购置项目

预算金额：1100000.00元；

最高限价：1100000.00元；

采购需求：采购拖拉机2辆，液压翻转犁1个，悬挂式谷物种肥分施播种机1个，机械式精量铺膜播种机1个，分流式整地机2个，农业机械导航及自动作业系统，谷物联合收割机等。

合同履行期限（供货期）：7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4月24日至2024年04月2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04月28日12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五、开启

时间：2023年04月28日12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

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须使用CA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 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已在政采云平台其他省份入驻的供应商无需重复注册），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5.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6.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

7. 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供应商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3、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

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岳普湖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喀什地区岳普湖县市政大道岳普湖县政府楼上

联系方式：1389911731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盛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喀什市团结路西段21号201室

联系方式：1527693755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杭纭、申雨川

电话：15276937554、1809955959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p>项目名称：2024年岳普湖县设备购置项目</p> <p>采购内容：采购拖拉机2辆，液压翻转犁1个，悬挂式谷物种肥分施播种机1个，机械式精量铺膜播种机1个，分流式整地机2个，农业机械导航及自动作业系统，谷物联合收割机等。</p> <p>采购范围：采购拖拉机2辆，液压翻转犁1个，悬挂式谷物种肥分施播种机1个，机械式精量铺膜播种机1个，分流式整地机2个，农业机械导航及自动作业系统，谷物联合收割机等供货、运输、装卸和相关服务等。</p> <p>采购概算：110万元</p> <p>谈判文件编号：SWZB(2024)-001号</p>
2	<p>采购单位名称：岳普湖县农业农村局</p> <p>地址：喀什地区岳普湖县市政大道岳普湖县政府楼上</p> <p>联系人：谭飞龙</p> <p>联系电话：13899117312</p>
3	<p>供应商资格要求：</p> <p>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二条规定；</p> <p>(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需提供身份证明；</p> <p>(2) 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p> <p>(3) 提供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2024年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基本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4) 提供的近半年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无需纳税或免税的也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5) 提供社保缴纳证明（近半年内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p> <p>(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p> <p>(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8)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供应商可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支付的汇款凭证、支票、汇票或保证金收据（如有）或政采云电子保函的复印件作为缴纳凭证放在投标文件中，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p>

	<p>(9) 1.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p> <p>2.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10) 提供针对本次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2、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4	供货期限：7天。
5	响应文件有效期：90天
6	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04月28日12:00(北京时间)
7	响应文件的数目：电子响应文件
8	<p>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24年04月28日12:00(北京时间)</p> <p>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于2024年04月28日12点00分(北京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新疆政府采购平台。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新疆政府采购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p>
9	开标时间：2023年04月28日12:00(北京时间)
10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不见面开标大厅
11	<p>投标保证金：<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p> <p>投标保证金金额：15000.00元(壹万伍仟元整)(如参加多个标段请按要求分别缴纳保证金)</p> <p>(保证金的形式：转账、电汇或保函)</p> <p>开户行：新疆喀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丝路支行</p> <p>户名：新疆盛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账号：860080012010106804908</p> <p>递交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2024年04月28日12点00分(北京时间))</p> <p>递交方式：基本账户转出，须注明所投项目、提交保证金应充分考虑相关时间。</p> <p>注：保证金到账时间以新疆盛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账户实际到账时间为准，如未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到账，视为投标文件递交无效，自行承担。</p>
12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价款的40%，交货并验收合格后凭发票支付合

	同价款的 57%，质保期结束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的 3%。
13	质保期：1 年（部分设备需承诺五年三包）。
14	招标代理服务费：执行市场指导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经双方商定，按成交金额计取，执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取费， 由成交单位支付。
15	本项目评标办法：最低评标价法。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投标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16	项目所属行业：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
17	履约保证金：合同价款的 5%
18	评标小组构成：3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0 人，专家 3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新疆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19	<p>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p> <p>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p> <p>①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p> <p>②供应商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p> <p>③供应商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p> <p>2) 备份投标文件</p> <p>①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电子邮件方式提供备份投标文件 1 份（接收人邮箱：634117978@qq.com，接收人：李杭纭，电话：15276937554），“备份投标文件”由供应商自愿提供，采购文件不作强制性要求；如不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无备份投标文件而失去投标资格。</p>

	<p>②备份投标文件提供要求：供应商可以将备份投标文件打包压缩并加密，压缩包命名为“XX 单位备份投标文件”，加密密码由供应商自行保管；送达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实际接收时间为准。“备份投标文件”逾期或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未提供，建议供应商提前 1 日办理邮件提供事宜。</p> <p>2)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需递交纸质响应文件 1 正 1 副。</p>
20	<p>投标文件的解密：</p> <p>①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30 分钟 供应商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采购（答疑）文件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供应商未按规定完成解密，视为放弃投标。</p> <p>②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因“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问题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方可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进行评审，其他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投标无效。</p> <p>③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供应商仅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p>
21	<p>注意事项：</p> <p>1)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供应商可自主通过新疆 CA 申领渠道“新疆政务通”申请政采云平台可使用的 CA 设备。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400-881-7199。</p> <p>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3)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p>

	<p>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p>
22	备注：/



第二章 谈判须知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述的采购服务。

2、合格的供应商

2.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2.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2.4. 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上述要求必须满足，否则将被视为不合格的供应商，投标文件无效。

3、定义

3.1 “采购人”系指岳普湖县农业农村局。

3.2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的制造商或供应商。

3.3 “招标机构”为新疆盛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4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货物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3.5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须承担的采购、运输、装卸和交付使用后应履行的义务及售后服务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3.6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法人。

3.7 “买方”系指购买货物的单位。

4、投标费用

4.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谈判文件

5、谈判文件

5.1 谈判文件用以阐明所招标的内容，招标投标程序及合同条款，包括：

5.1.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1.2 谈判文件；

5.1.3 供应商须知；

5.1.4 技术规格要求；

5.1.5 合同条款；

5.1.6 响应文件格式。

5.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招标机构将拒绝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提交的响应文件未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6、谈判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澄清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均应在投标截止日期三天前以书面形式或传真、电报通知招标机构。招标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通知每个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私下就工程招投标的有关实质性的问题进行磋商。

7、谈判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 24 小时以前，采购人都可能以《谈判文件补充》的方式修改谈判文件。并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7.2 《谈判文件补充》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同等约束力。如果谈判文件补充内容与在此谈判文件补充发出之前的谈判文件等书面材料中相关内容相冲突，请供应商执行谈判文件补充的相关内容，先前发出的谈判文件等书面材料中相关内容自动废止。

7.3 为使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把《谈判文件补充》内容考虑进去，采购人可以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谈判文件补充》中写明。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8、 响应文件的编写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了解谈判文件的要求。在充分理解谈判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服务和商务条件后，编制响应文件。

9、 投标的语言

9.1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招标机构就有关招标活动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如果响应文件或投标有关的其它文件、信件及来往函电以其他语言书写，供应商应将其译成中文。

9.2 响应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除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10、 响应文件的格式

10.1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及投标报价说明完整地填写所提供的产品、服务、数量及价格。

10.2 如供应商认为需要对谈判文件的有关内容做详细的阐述而谈判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又不能满足，供应商可以在响应文件相关格式后另行添加表格或文字，对谈判文件的有关内容做详细的阐述。但阐述的内容不能偏离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且应完整、表达清晰、准确。如果阐述的内容偏离了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响应文件按废标处理。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和顺序：报价表需按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行增减内容，并单独提供且与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一致，并按谈判文件要求上传。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 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本人参加此项可忽略）

4. 投标保证金（如未要求则忽略此项）

5. 投标响应表及偏离表

6. 报价表

7. 供应商承诺函

8. 供应商（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和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声明函

9. 机密信息接受承诺函（不涉及项目可忽略）

10. 供应商基本情况（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体系认证、专利证书等）

11. 业绩清单及证明资料

12.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注：响应文件参考格式、可自行调整。

12、投标报价：

12.1 供应商须进行二次报价，最终成交价中应含有全部货物和服务的报价应包括所投货物及服务、税费（如包括关税、进口货物及其所用原材料、零部件的各种国内、外税费等）及包装、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供应商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及相关监督部门协商一致，供应商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供应商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12.2 供应商应对谈判文件内所要采购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投其中部分内容者，其投标书将被拒绝。但如果谈判文件要求分标段投标的，则供应商可以根据自己经营许可内容选择性地只投其中一个或几个或全部标段，但各标段应分别计算填写单价和总价。

12.3 响应文件报价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百分比表示，除非合同的主要条款另有规定。

13、 供应商应逐条详细阅读谈判文件有关要求，表明所提供的服务是否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14、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4.1 响应文件从实际开标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14.2 如遇特殊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并经供应商确认。

15、响应文件的编制

15.1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5.2 指利用政采云平台提供的“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

15.3 供应商在符合该招标（采购）公告供应商资格要求条件的前提下，可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栏目，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所要投标的项目（包段），申请获取（自行下载）采购文件，不再需要报名，在开标时一并进行资格审核。

16、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保证金数额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条。

16.2 投标保证金用于应对本次招标因供应商违规、违约而产生的风险。

16.3 供应商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条规定）按将投标保证金交纳至规定的帐号，对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书，招标机构将视为不响应投标予以拒绝。

16.4 投标保证金应以银行汇票、支票或现金方式提交。本招标不接受银行保函形式的投标保证金。

16.5 《成交通知书》发出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企业投标保证金。

16.6 在采购人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16.7 发生以下情况投标保证金可能被没收：

16.7.1 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

16.7.2 成交人未能做到：

①按本章第29条规定签订合同；

②按本章第34条交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16.7.3 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行为的。

四、响应文件的签署

17.1 供应商应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

17.2 投标截止时间以政采云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17.3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17.4 投标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供应商应写全称。

五、开

20、开标

20.1 招标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届时请监督人和供应商代表参加并签到。

20.2 开标时由供应商代表和监督人对供应商有效资质及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志及进行核查；唱标人宣读响应文件正本、“报价表”有关内容及响应文件的修改、撤消和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它内容。

20.3 供应商的证明文件：

1、资格审证明文件内容（后续供应商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需对资格审查项进行逐一关联响应）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需提供身份证明；
- (2) 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提供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2024 年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基本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提供的近半年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无需纳税或免税的也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5) 提供社保缴纳证明（近半年内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供应商可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支付的汇款凭证、支票、汇票或保证金收据（如有）或政采云电子保函的复印件作为缴纳凭证放在投标文件中，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

(9) 1.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0) 提供针对本次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2、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六、评标、定标

21. 评标

21.1.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招标单位和评委会或评委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投标资格。

21.2. 为有助于投标的审查、评价和比较，供应商授权代表可应评委的提问对其提供货物的特殊优点、服务的优缺点等进行简要说明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原则上应采用书面形式，但投标价格（校核时发现的算术错

误除外)和其它实质性的内容不得更改。

21.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书是否实质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谈判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如果投标书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21.4. 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中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一般以单价为基础修改总价。只有评委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1.5. 评委会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2. 评标办法

一、评委会评标时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售后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投标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1、评标委员会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对已被评标委员会确定为非响应性的投标,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投标。

3、评标委员会将对审查响应文件过程中所发现的问题进行记录、比较和讨论。

4、供应商在竞争性谈判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招标规则的活动,可能导致其被取消成交资格。

5、与竞争性谈判谈判文件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答疑)

1、评标委员会在谈判过程中有权随时请供应商就响应文件中含混之处加以澄清或答疑。

2、供应商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各项问题(包括技术规格、材料技术含量、技术等级、价格、安装调试、售后服务、合同条款是否偏离、产品合格证书及相关资料等)必须做出明确解答。

3、供应商的澄清文件将取代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经供应商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审核签字后将作为签订合同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4、如果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未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条款或参数要求提出偏离意见且在谈判答疑过程中未做澄清,将视同供应商同意谈判文件的全部或部分要求。

5、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投标的实质内容。

三、谈判原则

1、谈判过程中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令、法规的规定。同时维护供应商和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3、谈判采用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少数服从多数。

4、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均有同等机会参加竞争。

23、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谈判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采购人从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合理低价的原则推荐成交供应商,由采购人成立的招标领导小组根据评标委员会的综合评价情况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结果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未成交的供应商。

评标委员会有权选择和拒绝供应商进行任何有关竞争性谈判的解释工作。

24、成交的标准

- 24.1 资格审查文件完整无缺；
- 24.2 已交纳投标保证金；
- 24.3 产品报价合理，承诺条件优惠；
- 24.4 响应文件与谈判文件无重大偏离；
- 24.5 有较强的技术力量，能提供完善的技术服务，有较好的行业业绩。
- 24.6 其他。

25、成交通知

25.1 成交公示期：成交结果公示一个工作日。

25.2 招标代理机构根据定标结果，在投标有效期届满前，以书面形式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

25.3 招标代理机构将定标结果及时通知未成交单位并退还投标保证金。无需解释落标原因。

26、拒绝某些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6.1 采购人有权在定标之前拒绝任何有不正当行为或扰乱正常招标工作的供应商，由此对供应商造成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同时对此无需做任何解释。

27、付款方式：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七、签订合同

28、签订合同

28.1 采购人和成交人在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法规及招、响应文件签订合同。

28.2 成交合同不得转让。合同分包需在响应文件中予以说明，并需经采购人同意。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人的成交资格。

28.3 采购人如遇成交人违约，可从侯选成交人中重新选定成交人，并签定经济合同。

28.4 合同的制订由采购人、成交人、招标代理机构三方参加，为确保合同双方的利益均等，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合同制订过程中进行协调。

28.5 合同一式两份，需经采购人、成交人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采购人、成交人亦可自愿申请公证。

29、合同的组成

29.1 下列文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29.1.1 专用合同；

29.1.2 合同条款；

29.1.3 成交通知书；

29.1.4 乙方成交的响应文件；

29.1.5 谈判文件；

29.1.6 评标答疑记录。

30、履约保证金

30.1 成交的供应商应按成交金额的/提交履约保证金。

30.2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同时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成交人未按谈判文件规定的交货期供货、安装和调试完毕，则扣除履约保证金。

30.3 履约保证金（无息）将在乙方履行完成合同所有义务后凭乙方的收款收据在五天内退返乙方。

八、特别提示

31、供应商应认真研读谈判文件，充分考虑谈判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合同条款后编制响应文件。

32、如谈判文件中未提供的各类表格样式，供应商可另行设计表格样式，但力求内容完整，表达清晰、准确。

第三章 货物需求及参数技术要求

一、农业机械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型号	参数	数量
1	拖拉机	2404 (G4)	(1) 发动机生产厂家;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2) 发动机标定功率 $\geq 177\text{kw}$, (3) 发动机气缸数六缸, (4) 标定转速 $\geq 2200\text{r}/\text{min}$ (5) 进气方式, 增压中冷(6) 轴距 $\geq 2880\text{mm}$ (7) 最小离地间隙 $\geq 440\text{mm}$ (8) 档位数(前进/倒退) 16/4 (9) 主变速档位数 4 (10) 副变速箱档位 4 (11) 动力输出转速 540/1000r/min(12) 轮距(前轮/后轮) $\geq 1720-2250/1750-2400\text{mm}$ (13) 空调驾驶室, 带音响, 带倒车影像, (14) 整机机架型式: 全架, (15) 前桥; 进口前桥(16) 轮胎: 徐州(甲) 字胎(17) 后轮胎数量: 4个	1
2	拖拉机	1404 (G4)	(1) 发动机生产厂家; 一拖(洛阳) 柴油机有限公司, (2) 发动机标定功率 $\geq 103\text{kw}$, (3) 发动机气缸数, 六缸, (4) 标定转速 $\geq 2200\text{r}/\text{min}$, (5) 发动机进气方式, 增压中冷 (6) 轴距 $\geq 2500\text{mm}$ (7) 最小离地间隙及部位 $\geq 415\text{mm}$ (8) 最小使用比质量 $\geq 44.37\text{Kg}/\text{kw}$ (9) 档位数(前进, 倒退) $\geq 16/8$. (10) 副变速档位数 $(3+1) \times 2$ (11) 动力输出轴标准转速 $\geq 720/850\text{r}/\text{min}$, (12) 常用轮距(前轮/后轮) $\geq 1750/1580\text{mm}$ (13) 空调驾驶室, 带音响, 带倒车影像, (14) 带气泵, (15) 后轮无极可调 (16) 加强型底盘	1
3	液压翻转犁	5/550	(1) 工作状态*外形尺寸(长*宽*高) $\geq 5360 \times 3000 \times 11790\text{mm}$ (允许偏差 $\leq 2\%$) (2) 犁体幅宽 $\geq 440\text{mm}$ (3) 总工作幅宽 $\geq 2200\text{mm}$ (4) 限深轮调范围 $\geq 150/300\text{mm}$ (5) 结构型式悬挂式, 调幅犁 (6) 犁体数量主 5x2 个, 副; 5x2 个 (7) 油缸数量 12 个 (8) 翻转机构到位率 $\geq 98\%$ (9) 耕深变异系数 $\leq 10\%$ (10) 大部件(包含: 牵引犁头、牵引大轴、翻转件、工字梁、大梁夹板、大梁方管、蝴蝶总成、大犁柱、大犁托) 保证三包五年(出具保证承诺书)	1
4	悬挂式谷物种肥分施播种机	2BF-28	(1) 整机外形尺寸至划行器(长 x 宽 x 高) $\geq 2480\text{mm} \times 4235\text{mm} \times 1535\text{mm}$ (2) 行距 $\geq 14\text{cm}$ (3) 工业幅宽 $\geq 392\text{cm}$ (4) 工作行数: 28 行 (5) 排肥器数量: 28 个 (6) 地轮直径 $\geq 600\text{mm}$ (7) 结构型式; 机械式, 悬挂式 (8) 排肥开沟器型式; 双圆盘式	1

5	机械式精量铺膜播种机	2MBJ-2/12	(1) 适应膜宽 $\geq 2000\text{mm}$ (2)排种器数量： ≥ 12 个 (3) 开沟器型式：圆盘式(4) 结构型式(挂接方式)三点悬挂(5)行距：100+660mm(可调)(6)排种器数量 ≥ 12 个	1
6	分流式整地机	1ZFZ-4.2	(1) 工作状态宽度 4.2 米(2) 工作状态外形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 $\geq 6700\text{mm}\times 4200\text{mm}\times 1290\text{mm}$ (3) 整机质量 $>2500\text{Kg}$ (4) 运输状态外形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6700mm \times 2580mm \times 1900mm(5) 配套动力;102.9kw-117.6kw(6) 轮距(内侧/外侧) $\geq 1480\text{mm}$ (7)轮胎数量 2 个(8) 镇压机构形式：圆辊式，(9) 前、后刮土板形式：平板式(10) 前刮土板数量：4 个(11)后刮土板数量 4 个	1
7	分流式整地机	1ZFZ-5.2	(1) 工作状态宽度 5.2 米(2) 工作状态外形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 $\geq 6800\text{mm}\times 5200\text{mm}\times 1310\text{mm}$ (3) 整机质量 $>2700\text{Kg}$ (4)运输状态外形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 $\geq 6800\text{mm}\times 3120\text{mm}\times 2400\text{mm}$ (5) 轮距(内侧/外侧) $\geq 1650\text{mm}$ (6) 轮胎数量 2 个(7) 镇压机构数量：4 个(8) 镇压机构形式：圆辊式，(9) 前、后刮土板形式：平板式(10) 前刮土板数量：4 个(11) 后刮土板数量：4 个	1
8	农业机械导航及自动作业系统	/	(1) 2024 款，(2) ≥ 7 英寸高亮显示屏，(3) 内存 $>1\text{GB}$ ，硬盘 $>8\text{GB}$ ，(4)操作系统：Android 9.0；SDK 版本 28/Linux 59(5)卫星接收机接口种类；UART，GPS，BDS，GLN(6) 卫星接收差分类型；RTK(7)卫星接收机通道数： ≥ 432 ，(8) 移动基站信号覆盖范围 $\geq 5\text{km}$ ，(9) 固定基站信号覆盖范围 $\geq 15\text{km}$ (10) 直线度精度： $\leq 2.5\text{cm}$ ，(11) 衔接行间距精度： $\leq 2.5\text{cm}$	2
9	履带谷物联合收割机	4LZ-5.0ZG	(1) 发动机生产厂家；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配套发动机标定功率 $\geq 81\text{kw}$ (3) 发动机气缸数：四缸(4) 发动机转速 $\geq 2600\text{r}/\text{min}$ (5)变速机构形式；液压无级变速(HST)+机械变速器(6)风扇形式；离心式(7)质量 $\geq 3250\text{Kg}$ (8)割台工作宽度 2100/2200mm(9)喂入量 5.0kg/s(10) 作业速度 0.2-7.5km/h(11)履带轨距 $\geq 1250\text{mm}$ (12)履带节数 ≥ 53 节(13)履带节距 90mm(14)履带宽度 500mm(15)卸粮方式，机械自动卸粮(16) 最小离地间隙 $\geq 310\text{mm}$ (15) 主脱粒滚筒形式；轴流钉齿式/杆齿式	1

二、其他要求：拖拉机、液压翻转犁、机械式精量铺膜播种机、分流式整地机、农业机械导航及自动作业系统、履带谷物联合收割机需提供需提供：推广鉴定报告、检验报告、农业机械试验鉴定证书。



第四章 合同条款

1. 定义

1.1 本合同下列词语应解释为：

① “合同”系指买方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以达成的协议，即有双方签定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附件、附表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文件。

②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的履行合同义务时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货币额。

③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产品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④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须承担的技术协助、本地化开发、安装、调试、培训和交付使用后免费维护期内应履行的义务及售后服务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⑤ “买方”系指买货物的单位。

⑥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经济实体。

⑦ “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运安装和运转的地点。

⑧ “验收”系指买方依据技术规定接受所供货物应依据的程序和条件。

2、技术规格和标准

2.1 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本谈判文件技术规格规定的标准相一致。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

3、专有权

3.1 卖方须保证买方在使用其货物、服务及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关于侵权的指控。如果出现此类情况，由卖方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4、货款支付办法

4.1 见第一章招标书

5、技术资料

5.1 卖方应向买方提供所有相关资料,包括安装程序、调试、培训等,如本条款所述资料不完整或丢失,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5天内免费提供。

6、价格

6.1 卖方为其提供货物和服务而要求买方支付的金额应与其投标报价一致。

7、质量保证

7.1 卖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质量和性能。

8、验收

12.1 见投标须知。

9、延期交货与核定损失额

9.1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期交货(本合同15款规定的不可抗力因素除外)。核定损失比率为每迟交1天,按合同金额的1%进行罚款。如果卖方在买方同意延长的时间内仍不能交货,买方有权因卖方违约撤销合同,而卖方除赔偿买方经济损失外,仍需要接受上述迟交核定损失额。

10. 不可抗力

10.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一方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的影响不能履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期限应相应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克服的。

10.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航空挂号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影响持续120天以上,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1、合同纠纷的解决

11.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纠纷方应通过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在合同签约地进行仲裁,依照合同法解决。

12、违约终止合同

12.1 如卖方违约,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①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买方准许延期的期限内交付部分或全部货物。

②卖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规定义务,在上述任何一种情况下,卖方收到买方发出违约通知后5天内仍未纠正其过失。

13、合同修改

13.1 欲对合同条款作出任何改动,均需由买、卖双方签署书面合同修改书。

14、转让与分包

14.1 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发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15、适用法律

15.1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解释。

16. 通知

16.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该以信函或电传、电报、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相应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地址。

17.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17.1 除了卖方执行合同所雇人员外,在未经买方同意的情况下,卖方不得将合同、合同中规定的内容向卖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

18. 合同生效及其他

18.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18.2 卖方须按技术规格要求中的规定,向买方提供与合同项下货物有关的技术服务、培训及其他相关服务。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最终签订合同以与甲方签订合同为准。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 项目 (填写项目名称) 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的中标 (成交) 结果、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 (响应) 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 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 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 根据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 (成交) 结果公告, 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 (如有) 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二) 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

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 交付时间：_____

(二) 交付地点：_____填写详细地址)

(三) 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_____

(四) 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 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 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 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 符合甲方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 承诺、声明或保证；

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 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 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_____。

(二) 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 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_____日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 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 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

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 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 付款条件：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逾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

退货,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

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

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 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 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 采购单位、中标 (成交) 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

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 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 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乙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

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2.6.1、甲乙双方确认的货款结算依据：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采购合同书，乙方开具的发票，双方确认的验收结算书等。

2.7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

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2.8.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的相关标准。

2.8.2 乙方对于成交的设备与器械相伴随的服务和售后服务的所有要求外，还将按照相应条款提供优质和完善的售后服务，具体内容按响应文件约定。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

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

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__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2.21.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

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5%的履约保证金；

2.21.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1.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2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五章 响应文件编制内容及格式样表

_____ (项目名称)

谈判文件编号: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盖单位章)

(签字或盖章)



注: 在20**年**月**日**点**分(北京时间)前不得启封

目 录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 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本人参加此项可忽略）
4. 投标保证金（如未要求则忽略此项）
5. 投标响应表及偏离表
6. 报价表
7. 供应商承诺函
8. 供应商（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声明函
9. 机密信息接受承诺函（不涉及项目可忽略）
10. 供应商基本情况（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体系认证、专利证书等）
11. 业绩清单及证明资料
12.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1、投 标 函

致岳普湖县农业农村局：

根据贵方招标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文件内容，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本项目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我方已详细查阅了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从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时起，我方将不再对采购文件提出任何异议。

若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你方签订合同，并承诺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并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本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日。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我方同意在投标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本投标文件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文件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若我方成交，我方所提供服务不符合相关要求或因我方原因导致不及时服务，将按本项目采购文件和合同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我方同意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规定，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一致。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合法、有效。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电子签/章）

地址

电话

电子邮箱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 _____ ；

单位性质： _____ ；

地 址： _____ ；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

姓 名： _____ ； 性 别： _____ ；

年 龄： _____ ； 职 务： _____ ；

系（公司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供应商：(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_____：

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授权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谈判文件采购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招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和签署一切文件，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

法人身份证正面

法人身份证反面

被委托人身份证正面

被委托人身份证反面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被授权人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传 真：

电 话：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4、投标保证金

供应商应在此提供汇款凭证的复印件（如采购文件未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则忽略此项）。



5、投标响应偏差表

序号	采购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差说明	备注
1			无	
2				
3				
4				
5				
.....				

供应商保证：

1.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供应商响应谈判文件的全部要求。

如没有偏差,则在表中填写“无”；

2. 偏离表内应详细列明响应货物的具体参数，如复制黏贴文件参数视为无效响应。



6、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报价内容	备注
1	投标报价合计 (元)	小写： 大写：	
2	交货期		

兹声明：以上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一直有效。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表格式不得更改，供应商只能按要求填报，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7、供应商承诺函

致岳普湖县农业农村局：

根据已收到贵公司招标编号为的谈判文件，我单位认真阅读了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具体要求，澄清了文件中有关事项，并依据采购文件要求编制投标书，现对投标事项做以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采购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若成交，我单位将按照采购文件的具体要求与贵公司签订合同，并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完成，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中，若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出现问题，我单位一定尽快整改，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单位若有违反招标纪律和保密行为，贵公司可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处理，我单位完全接受。

4、若成交，本投标函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8、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 公开采购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9、机密信息接受承诺函

本机密信息接受承诺函由（以下简称“乙方”）针对同岳普湖县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甲方”）所发放的***号采购文件（以下简称“采购文件”），对从甲方处获得的相关的机密信息的保密工作做出如下承诺：

1. 机密信息

本承诺函中所称机密信息是指因执行本次招标而直接或间接地接触到的甲方相关组织机构、业务等任何秘密的或专有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1 管理经验；

1.2 业务流程、职员资料及内部公开的财务、生产经营资料及为甲方专有的文件资料；

2. 机密信息的接受的方式

当甲方欲向乙方透露与其项目相关的机密信息时，此信息包括口头、书面或以其它形式的载体透露给乙方的，乙方有责任按照第三条承诺保密的责任。

3. 乙方的保密责任乙方同意：

3.1 以谨慎的态度避免泄露、公开或传播甲方的机密信息，就如同使用与此相似的，自己不愿其泄露，公开或传播的信息一样；

3.2 为履行项目之目的或在其它方面为了甲方的利益使用甲方的机密信息。乙方可以将机密信息透露给：

(1) 为项目进行必须了解该信息的其本身的雇员及其母公司和子公司的雇员或合作方的本项目组成员；

(2) 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的任何其它地方。

4. 保密期限

根据本承诺函，由甲方向乙方透露的信息应自本协议中提到的招标之日起 6 年止。

5. 乙方不承担保密责任的信息

对于下列信息，乙方不承担本承诺函所规定的保密责任：

5.1 在不承担保密责任的情况下已获取的信息；

乙方独立开发且不涉及透露方的信息；

从甲方以外的合法渠道所获得的信息；

5.2 通过公开渠道而非乙方过失而公开的信息；

6. 残留信息

残留信息指包含在甲方的信息之中，与乙方业务活动相关的构想、技能、技术，这些构想、技能、技术，保留在乙方接触项目中涉及保密信息的雇员的记忆之中，或已转化为该雇员的技能。乙方可透露、公开或传播并使用残留信息。

但是，除非甲方与乙方就残留信息另有规定，乙方不得透露，公开或传播：

6.1 残留信息源；

6.2 甲方的任何财务、统计或个人数据；

6.3 甲方的业务计划。

6.4 保密信息的返还

甲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要求乙方返还或销毁任何因项目而透露的机密信息及其复制品，乙方应于收到甲方的要求后 8 天内返还或销毁该等机密信息及其复制品。乙方不得直接或间接地故意保留或控制任何机密信息及其复印件。

7. 不承认条款

7.1 甲方仅“按现状”提供信息；

7.2 甲方对因其透露的信息所引起的任何损害概不承担责任，但甲方明知或应当知道其透露的信息有可能引起任何损害的情况除外；

7.3 透露载有业务计划的信息仅出于计划的目的。甲方可随时改变或取消计划。使用此类信息的风 险应由乙方承担，但甲方明知或应当知道改变或取消其计划有可能为接受方带来损害且未采取合理 措施进行补救的情况除外。

7.4 承诺函并不要求任何一方透露或接受信息。

8 适用法律

本承诺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在本次招标期间，如对本承诺函有异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提交克拉玛依仲裁委员会（仲裁机 构名称）仲裁，该仲裁判决书是终决的，对甲乙双方均有约束力。

供应商名称：（电子印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10、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金	设备设施数量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企业简介			

1.1 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计分）

1.2 附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专利证书等（如有）

11、业绩清单及证明资料（如有）

序号	项目名称	时间	金额	发包方名称	备注
<u>2021年3月-至今年工作业绩</u>					
1					
2					
3					

注：须附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2、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响应文件评审

1. 资格性审查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供应商名称		
			1	2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需提供身份证明；			
2	供应商代表身份证明	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2024 年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基本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完税证明	提供的近半年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无需纳税或免税的也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5	缴纳社保证明	提供社保缴纳证明（近半年内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6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 and 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			
7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供应商可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支付的汇款凭证、支票、汇票或保证金收据（如有）或政采云电子保函的复印件作为缴纳凭证放在投标文件中，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			
9	信用查询结果	1.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0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提供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1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提供针对本次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资格审查结果					
不通过理由说明					

资格审查小组成员签字：_____

备注：

- 1、本表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对并如实填写；
- 2、“结论”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
- 3、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表中全部为“√”，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4、若审查组成员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全部成员投票决定该供应商是否通过审查，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2. 符合性审查

评审内容		供应商名称			
		1	2	3	...
1	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的；				
2	投标文件所列偏离表是否完全响应；				
3	供应商的报价未超过预算价；				
4	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	投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供货期限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期限的；				
6	投标文件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以及商务条款要求的；				
7	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申请投标的；				
8	不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其他情形；				
9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					

资格审查小组成员签字：_____

注：投标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下一步报价阶段，未通过投标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的企业，其投标作为无效标，不进入下一阶段。

附件：谈判采购程序

初步评审

1. 谈判小组按照第三章评标方法规定的初步评审标准对响应文件（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初步评审主要对响应文件的形式、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的资格和响应文件的响应性进行审查，以判断响应文件的形式是否符合要求、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是否符合资格条件、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谈判采购文件的要求。

响应文件的形式或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资格不符合要求、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或响应文件（投标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应要求供应商/服务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和补正。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澄清、说明和补正的内容应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澄清、说明和补正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只有形式评审和资格评审合格且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才可通过初步评审。经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澄清、说明和补正后仍未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谈判小组应告知有关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

谈判

2.1 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递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逐一进行谈判。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决定谈判轮次。

2.2 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仅有一家的，按照单一来源采购程序进行。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集中与单一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逐一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平等的谈判机会。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在谈判中做出的承诺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根据谈判情况修改和补充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内容，但不得实质性改变评审标准或改变可能影响初步评审结果的内容。修改和补充谈判采购文件的，谈判小组应以书面形式将修改和补充的内容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修改和补充的内容构成谈判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谈判小组修改和补充谈判采购文件后，应要求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修改和补充响应文件。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应按照谈判采购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内容及要求相应地对已经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和补充。补充响应文件应对谈判采购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内容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补充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

人签字或加盖公章。补充响应文件与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共同构成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响应的组成部分。补充响应文件内容与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以补充响应文件内容为准。

谈判小组审查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补充响应文件，对其响应性进行评审。补充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谈判采购文件及其修改和补充内容的，谈判小组应要求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补充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谈判采购文件及其修改和补充内容的，该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谈判小组应取消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的谈判资格。

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方案）

谈判小组在谈判中未修改或补充谈判采购文件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方案）；谈判小组修改和补充了谈判采购文件的，谈判小组应要求按照上述第 3 条规定的提交了实质性响应的补充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方案）。最终报价（最终方案）应由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最终报价是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公开开启最终报价（最终方案）

谈判小组将在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提交最终报价的截止时间，公开开启并公布所有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的最终报价（最终方案）。

详细评审及推荐候选成交服务商

谈判小组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评审完成后，谈判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候选成交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本项目将推荐 1 家成交候选人。

所有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最终报价（最终方案）均明显不合理的，谈判小组可以建议采购人终止谈判活动，或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合同授予

候选成交商履约能力审查

在确定成交商前，采购人可对候选成交商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进行核验，以进一步确认候选成交商是否具备履约能力。核验中如发现证明资料原件存在问题，或发现候选成交商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采购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前提请原谈判小组按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确定成交商

采购人将根据评审报告，经对候选成交商综合评估后确定成交商。

发出成交通知书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告知成交结果

在发出成交通知书的同时，采购人将向未成交的供应商/服务商/承包商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告知成交结果。

履约保证金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成交商应按前附表规定的形式、有效期限和提交时间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成交合同金额的 5%。

成交服务商不能按 7.5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服务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签订合同

采购人和成交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谈判采购文件和成交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服务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商提出附加条件的，采购人向成交服务商退还响应保证金；给成交服务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有关异议处理参照供应商须知执行。